

卢文端发文引争议，宣称香港垃圾征费由“激进反对派”提出 | Whatsnew

关于垃圾征费前后矛盾的立场，反映后23条立法时代建制派的新风向。



2024年4月11日，香港，深水埗街道上的垃圾桶。摄：Ryan Lai/端传媒

香港立法会于2021年8月在泛民主派“总辞”、但在席建制派全数投下赞成票的情况下，通过《2018年废物处置（都市固体废物收费）（修订）条例草案》。长时间筹备之下，港府于本月“先行先试”垃圾征费计划，但持续引起社会争议，公众指其存在配套设施不足、食肆开支急增、清洁工承受法律责任风险等问题。

垃圾征费争议之中，中国全国侨联前副主席、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香港总会理事长、香港民建联监委会主席卢文端日前在报章撰文，宣称垃圾征费最初是由“激进反对派”提出，是上届政府在“泛政治化环保”的压力下订出的政策，引来立法会议员、前官员和舆论的非议，质疑他的说法存在事实错误。

[卢文端于周一（4月8日）在《明报》发表文章](#)，开首即把垃圾征费与《基本法》第23条立法相提并论，指后者“在较平和的社会气氛下顺利完成”，各界期待香港能尽快聚焦经济民生，而前者“却引起广泛社会争议并有愈演愈烈之势”。他声称，“有不少社会人士担心，垃圾收费争议的持续发酵，会冲击香港聚焦发展的主旋律”。

其中，他宣称“垃圾收费当年由激进反对派提出（他们当中部分人还在监狱里），是上届政府在泛政治化环保的高压下订出的政策，从一开始就是一项不可能完成的任务”。后续他进一步称“当年激进反对派在泛政治化严重泛滥的时候提出垃圾收费，上届政府在环保的大帽子压迫下接受”，但该政策是“对实际困难严重估计不足、不具备可行性的政策，无论什么时候实施，都会是极度困扰千家万户的‘大头佛’（大麻烦）”。



2024年1月22日，垃圾徵費第二度押後至8月1日實施，但街上仍可見政府有關垃圾徵費的廣告。攝：林振東/端傳媒

他续指，垃圾收费“先行先试”的乱象反映香港社会还未准备好，现阶段不宜推行该政策。他建议港府在试行期结束后重新考虑是否将其押后或完全停止。他警告，垃圾收费争议若然持续下去，将会耗费社会精力，干扰政府聚精会神谋发展，不符合香港社会整体利益和期望，“相信也不是中央希望见到的局面，因这不符合中央的希望和要求”。

卢文瑞强调，他提倡搁置的是垃圾收费争议，而不是环保大原则。他认为，香港要坚决摆脱“环保道德绑架”，遏止“泛政治化环保歪风”。他表示，好在《港区国安法》和《基本法》第23条立法已经铲除了泛政治化的制度根源，香港泛政治化歪风已经得到有效遏止，港府有条件也有底气拒绝环保道德绑架，以科学务实态度寻求一条切合香港需要的环保发展之路。（延伸阅读：[《香港垃圾征费遇阻，议员指不应“交功课心态”借鉴外国经验》](#)）

隶属“香港新方向”的立法会议员张欣宇在 Facebook 发出题为〈事实还事实，政 X 还政 X〉的帖文，不点名批评卢文瑞的言论才是“高度政治化”。

张欣宇引述一位“熟悉环保政策的友人”，指出垃圾收费最早在2005年“董建华时代”提出，至2012年（时任特首为曾荫权）作第一次咨询、2014年（时任特首为梁振英）作第二次深入咨询，并于2016年、即林郑月娥担任特首期间，由港府将立法意见转为法例建议，并且交付立法会审议。

立法会经过数年的讨论和逐条审议，于2021年8月通过《2021年废物处置（都市固体废物收费）（修订）条例》。根据会议记录，当日在泛民主派“总辞”之下，在席建制派37名议员全部投赞成票通过议案，其中28人连任至今，包括卢文瑞的女婿、经民联议员吴永嘉，另有张国钧和麦美娟现已加入港府，分别出任律政司副司长和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。

[《AM730》的报导提到](#)，港府于2005年12月首次向立法会提交《都市固体废物管理政策大纲》，就此10年内香港如何处理固体废物提出方针，包括时间表和目标，而“污者自付原则”是大纲内提出的方案之一。时任环境运输及工务局局长廖秀冬当日表示，当局相信征收垃圾费有助改变行为模式，而政府会有一个完善回收系统令资源再造，减轻市民的负担，希望每个家庭每月的垃圾征费开支能低于30港元。

前环境局副局长陆恭蕙接受电台访问时，否认垃圾征费政策在草拟阶段受到反对派的压力。她表明，过往政府已经有垃圾征费的想法，政策是整个政府的意愿，而“唔系反对派提出嚟搞乱香港”。她表示，任何人士若有疑问，可作事实查证。

陆恭蕙还提到，国际上也有垃圾分类和收费的构思，香港不能放弃落实垃圾征费，也不应以经济不佳作为叫停垃圾征费的借口，否则会落后于国际，开始计划后又不推行更会成为笑话。她认为不必太早就落实情况下结论，指出废物处理复杂，可以通过“先行先试”观察如何解决问题，让社会了解可行方案并学习。



2024年4月11日，香港，太子街道上的垃圾桶旁放满了垃圾袋。攝：Ryan Lai/端傳媒

虽然有立法会议员、前官员、传媒报导等先后提出事实证据，以反驳卢文端的说法，但仍有为数不少的立法会议员提出跟卢文端说法相似的论述。

与卢文端同属民建联的立法会议员何俊贤，在垃圾征费议案审议和通过期间是法案委员会副主席，他当日也就议案投下了赞成票。卢文端发表争议言论后，何俊贤向传媒解释，他当日投下赞成票是因为“（当年反对派）以环保帽子迫特区政府、议员甚至市民，要‘食’一个我哋未必完全准备得到嘅政策”（当年反对派以环保帽子强迫特区政府、议员甚至市民，要接受一个我们未必完全准备得到的政策）。何俊贤还表示，他认同卢文端的观点，认为假如垃圾收费“先行先试”的效果未如理想，港府应该推迟垃圾收费。

而民建联前主席李慧琼2021年9月出席网台节目“立法会搞紧乜”时，强调民建联向当局争取先免费派袋，让公众适应后再正式征费，相信市民会接受：“我哋已经一早同局方争取‘先派袋，后俾钱’，当政策推行时候，等大家适应咗，然后先收钱，相信大家就接受”（我们早就已经向局方争取“先派垃圾袋再给钱”，俾政策推行的时候，等大家适应了再收钱，相信大家就会接受）。而她4月9日在出席《商台》节目时，却称当时是过份理想化：“我自己而家睇返，必须承认，当时系过份或者比较理想化。如果做唔好回收设施而系全面推行呢，个引致混乱情况风险好大”（我自己现在回头看，必须承认，当时是过份或者比较理想化。如果做不好回收设施就全面推行，这会导致混乱的情况，风险很大）。

包括何俊贤、李慧琼在内的建制派人士一改当年立场，转态质疑垃圾征费的方案甚至要求推迟执行。惟行政长官李家超在4月9日出席行政会议前见记者时回应，垃圾征费早已获通过成为法律，政府采取先行先试的方式是为了深入听取意见，了解实际上如何实施法例，并无透露要将其暂缓实行的计划。

[# 垃圾征费 # 垃圾 # 垃圾袋收费 # 长柄垃圾 # 回收 # 建制派 # 香港民主派 # 垃圾分类](#)

本刊载内容版权为端传媒或相关单位所有，未经端传媒编辑部授权，请勿转载或复制，否则即为侵权。